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武汉版 | 第765期 | 2024年9月28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瘫痪卧床不能自理 修炼大法三天正常走路

【明慧网】下面我写出我丈夫修炼法轮大法后出现的奇迹，感谢慈悲伟大师父的救度之恩！

脑梗塞 瘫痪卧床不能自理

那是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清早丈夫对我说他脑袋不舒服，迷糊的挺厉害。他有高血压病史，常年服用降压药，总怕自己得脑梗。我对丈夫说：赶紧吃早饭，然后去医院检查一下。我马上让邻居开车送我们俩去医院。挂了急诊，一番检查下来，大夫让立即住院治疗。医院不让家属陪护，必须请护工。

第三天诊断结果出来了，通知家属是脑后部延髓部位梗塞了，这个部位是管着人生存的全部功能，若梗塞了，人的生存功能几乎全部丧失，除了瘫痪，语言障碍、听力、视力、吞咽、呼吸等均会出现障碍，严重的可导致死亡。

丈夫在医院住了三天时间，就卧床不能自理了，都靠别人伺候，他除了能吞咽食物外，别的功能基本受损，他的小腿肚肌肉由紧绷着的状态一下变的松弛，就象一层皮包着骨头耷拉着。护工说：肌肉神经不工作了，这个病都这样。

大夫找我详谈，告知病情状况及治疗最好和最坏结果，以及今后发展情况，还说：想恢复正常是不可能的，想站起来根本不可能了。

无望中 相信大法能起死回生

第二天我去了医院，边给丈夫喂饭，边把大夫谈话的内容全部告诉了他，看到他失望的表情，我握着他的手说：科学目前尚无能力治好这个病，人路走不通了，我们不能躺着等死，我们可以走神路。大法祛病健身有奇效，能让人起死回生，这你是知道的，修大法吧！我们用大法重塑神体，跟师尊回家！



他激动地抓着我的手说：你和我想到一起了，我就是这么想的，昨晚我也一直在想这个问题。他知道这个部位梗塞的严重性。

听丈夫一说要修大法，我很高兴，知道他有救了。丈夫着急的对我说：你现在就回家，把大法书请过来，我想马上看。再让你侄儿给我买一个能行走的手扶椅，我要下床自己走。于是我马上回家，通知侄儿去买手扶椅，然后带上大法书和一个播放器，直奔医院。丈夫翻开书一看，根本看不清字，都是双影，只好留下播放器让他听大法师父在广州的讲法，我把书带回家。

次日，丈夫见到我就激动地说：媳妇，师父管我了。我问：你怎么知道？他说：昨晚我做了一个梦，有个小女子骚扰我，我说：我不是一般人，我是修炼法轮大法的，那女子一下就没见了。这是师父给我演化的，我过了色欲关。他还说：我又做了一个梦，梦见以前认识的一个关系不错的女子，迎面走来，看见我就象没看见一样，我就招呼她说：你怎么不搭理我呢？她说：你不是死了吗？我说：哪死了？我这不活得好好的吗？她说：

谁都知道你死了，你已经死了。这时我就醒了。

听丈夫讲完，我说：你有救了，师父不但管你了，还给你延寿了。师父替你承受了巨大的业债，你可不要辜负师尊的苦度啊。他“嗯，嗯”直点头。

炼功三天 能正常走路了

住院十五天后，医院通知我们出院。回家后第二天，丈夫在客厅沙发前炼动功，我在自己卧室炼功。做完后，他和我说说：抱轮椅时，自己怕摔倒，把两腿靠着沙发，刚抱一会，师父就把沙发推开一尺多远，并打入我脑袋里一句话：“炼功能摔倒吗？”我就知道是师父在帮我，一直炼完也没再靠着东西。

既然师父一直管着他，摔不倒，于是我让他从沙发这头走到那头，不扶东西让他自己走，开始有点颤颤悠悠，走了几趟就稳了。接着让他从沙发走到客厅窗前，能有十四、五米远，他兴奋地说：那个手扶椅不要了，我可以自己走了！次日他就能走到房前的小院子，开始用手拽着晾衣绳走，后来就不用了。再过一天，他就去了小区花池绕圈走。不到一周，他就自己开车出去理发了。

接下来，丈夫就每天上午都去公园里走，和他一起走步的那些人基本都是得过脑梗的，都有不同程度的后遗症，而他走路和正常人一样，看不出任何异样。丈夫就告诉人家，他从瘫痪到能走路还不到二十天。这些人都围着他讨教方法，他就告诉大家，他修炼了法轮功，让大家诚心念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这些人如获至宝，但又记不住，都伸手让他写在手心上。

◇ 文 / 中国大陆大法弟子

曾遭劳教、关洗脑班 武汉张思峰又被构陷到检察院

【明慧网】湖北省武汉市法轮功学员张思峰因讲真相于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二日被警察绑架、关押。江汉区公安分局欲对张思峰进行司法迫害，已将他构陷到江汉区检察院。张思峰现被非法关押在汉阳区看守所。

张思峰，男，现年约 68 岁，家住武汉市汉阳区建桥街，原武汉华源电力工程责任有限公司（华源电力集团）职工。自从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江氏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以来，张思峰多次遭到武汉市汉阳区“610”及国保大队警察绑架，两次被非法劳教各一年，多次被非法关押于湖北省汤逊湖洗脑班、汉阳陶家岭洗脑班、武昌杨园洗脑班、江岸区谏家矶洗脑班等多个洗脑班迫害。

张思峰遭中共迫害事实简述

二零零零年，张思峰去北京为法轮功说公道话，回家后被汉阳区“610”及国保大队警察将他从工作单位绑架到臭名昭著的湖北省汤逊湖洗脑班遭强制洗脑迫害，其间还被转移到汉阳陶家岭洗脑班、武昌杨园洗脑班等处洗脑迫害。

二零零一年，张思峰被汉阳区“610”及汉阳公安分局一科非法劳教一年。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非法关押期间遭到不让睡觉、长时间奴工劳役、罚站、强制洗脑等酷刑折磨，每次点名他都被打倒在地，被迫害得行走艰难，直到非法劳教到期，他被人搀扶出门。

二零零二年九月初，他在下班回家途中被汉阳建桥派出所警察、汉阳建桥街道办事处“610”成员的绑架，被非法关押于汉阳陶家岭洗脑班。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武汉市“610”集体行动大抓捕时，张思峰在江汉区电力大院被市公安局一处国保大队警察伙同江汉区万松园派出所警察绑架。十月二十七日被汉阳区“610”、汉阳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劫持到汉阳区陶



家岭洗脑班被非法关押达一个多月，期间他还被关押在江岸区谏家矶洗脑班，十天十夜不准睡觉，遭刑讯逼供。十二月十三日，他又被劫持到汉阳区看守所非法关押。二零零七年一月初，汉阳区公安分局国保警察将张思峰劫持到何湾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是张思峰结束非法劳教的日子，但劳教所把张思峰转交给汉阳区“610”头子叶新民主主任、建桥街“610”头子曾玉林，此二人又将张思峰劫持到汉阳区陶家岭洗脑班继续迫害，同时胁迫张思峰原工作单位华源电子集团工程处派二名员工住进洗脑班，陪吃、陪住、日夜看守张思峰，直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才放他回家。

张思峰回家后，长期遭到建桥街“610”之徒的监视、跟踪、上门骚扰。

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上午，张思峰在单位华源电力集团上班时被汉阳区建桥街“610”人员绑架，被非法关押在汉阳陶家岭洗脑班迫害半年之久。

二零一零年九月四日晚，张思峰回家时被蹲坑的警察秘密绑架。九月六日上午，建桥街派出所警察、社区“610”人员将他绑架到湖北省法制教育所（武昌板桥洗脑班），张思峰遭到暴力“转化”：张思峰被单独关进一个房间，遭一、二十名犹太大围攻，无效。张思峰拒绝吃饭、上厕所要按规定词报告，被迫绝食八天。到第八天，恶徒们将他绑在一个椅子上，灭绝人性的将插管插到他喉咙气管处不

动，张思峰几乎被窒息，整个脸部胀得通红，然后恶徒们将插管上下来回抽动一、二十次，直到插管见血才摆手。灌食迫害也无效，警察对他实施酷刑折磨、整夜不让睡觉，长时间罚站两个多月等等。之后，“610”人员将张思峰转到谏家矶洗脑班迫害。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张思峰被警察绑架，非法拘留十五天后，又被劫持到汉阳洗脑班，迫害约两个月，在过年前才放他回家。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张思峰在江岸区发真相资料，被江岸区监控摄像头拍到。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二日，江汉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张思峰，劫持到江汉区拘留所非法关押十五天。

五月二十七日，江汉区公安分局警察转对张思峰非法刑事拘留，将他转关到江汉区看守所，三十七天后，约六月中旬，江汉区检察院对他非法批捕。

七月初，张思峰被江汉区公安分局警察劫持到武汉市专门集中非法关押男性法轮功学员的汉阳区看守所（陶家岭），并将构陷他构陷至汉阳区检察院。目前状况是，江汉区检察院两度将案件打回，让江汉区公安分局所谓的补充侦查。◇

你知道吗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公民的信仰自由。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

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武汉市善良妇女陈俊遭迫害身体虚弱 面临非法庭审

【明慧网】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 54 岁的法轮功学员陈俊女士，被迫害身体极度虚弱，将于九月二十五日上午，在武汉市洪山区法院面临非法开庭。

修炼法轮大法 身心健康

陈俊，一九七零年五月八日出生，家住武汉市江夏区姑嫂树前街。年轻时，她在坐月子期间，不幸患有风湿疾病，全身疼痛，大热天需穿二、三十件衣服，到处寻医无药可救。经介绍，陈俊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修炼法轮大法后，陈俊以真、善、忍的标准时时要求自己。修炼之前，她脾气不好，说话霸道，总是占上风，自我很强。修炼大法后，陈俊遇事考虑别人，为别人着想，做事考虑到是先他后我。陈俊修炼三天后，身上疼痛，浮肿全部消失，两个月之内，已经和正常人无异，无病一身轻。

被关精神病院 身体严重受损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中午，陈俊、田化珍等五名法轮功学员，在陈俊家被江夏区纸坊派出所警察绑架，后陈俊被送往武汉市万济精神病院非法关押迫害。

在万济精神病院非法关押期间，陈俊被强迫做苦工，被迫长期服用不明药物，致身体严重受损，在精神病院多次晕厥过去。

二零二三年四月八日，在家人的努力营救下，陈俊回到家中，之后，又多次晕厥，后被家人紧急送往医院急救。陈俊被医生诊断为心衰，心脏大面积坏死，后来在医院做了心脏支架手术。

至今一年多来，陈俊身体极度虚弱，丧失劳动能力。

被构陷 面临非法庭审

二零二三年四月陈俊回家后，纸坊派出所警察及社区的人经常上门骚扰。二零二三年十一月，纸坊派出所黎姓警察突然告知陈俊本人，说她的案子又开始走程序了，已经送洪山区检察院起诉批捕了。

陈俊家人获悉后，为陈俊请了



律师，律师和陈俊家人多次和检察官、法官沟通，递交家属辩护手续，请求法官调取在精神病院的住院病历，递交各种法律文书。过程中，家属多次遭到法官无理刁难。

陈俊和家属到处奔波，投诉法官的违法行为，却得不到任何部门的回应。近日得知，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午，陈俊面临洪山区法院非法庭审。

传真相五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中午，田化珍、张娇娥、邱咏枝、陈俊、李春连五名法轮功学员，在陈俊家被突然撬门入室的纸坊派出所警察绑架。陈俊、李春连因检查身体不合格，看守所拒收，被强制送往武汉市万济精神病院（属精神及新型毒品药物临床实验基地）非法关押。

陈俊和李春连已于二零二三年四月八日回家。

田化珍、张娇娥、邱咏枝三位老人被非法关押在武汉市东西湖第一女子看守所。构陷她们的案子于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底到了法院阶段。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洪山区法院对田化珍、张娇娥、邱咏枝三位老人非法开庭。近况不详。

陈俊曾屡遭中共迫害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二日，陈俊到北京上访，为大法说句公道话，被武汉市江汉区汉兴街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取保候审”，遭警察陈松、王黎勒索五千元，才放人。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陈

俊被非法关在洗脑班半年、被非法关在市第一看守所四次、被非法关在市第一拘留所十五天。

陈俊被非法关押在第一看守所期间，遭毒打、不让大小便、朝身泼冷水，她被年轻女警察在铁栏杆上上吊铐，顺上吊铐、反吊铐两天两夜，下吊铐之后，又反复反铐、顺铐一共二十天之久。

还有一次，在东西湖看守所，陈俊被上铐，固定坐姿，锁铐十五天左右，只准吃，不准排泄，蹲马步、面壁站蹲。一个女性警察（姓刘）50 岁左右，小个子，指使犯人对陈俊拳打脚踢，陈俊的身体被他们折磨得骨瘦如柴，还被泼冷水，朝头上泼冷水。

此后，陈俊又被劫持到何湾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期间，陈俊被逼做书、拆纱，从早到晚劳动，没有一分钱工资。

陈俊结束非法劳教迫害，又被劫持到洗脑班迫害。

二零零三年左右，陈俊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被非法劳教一年后，又被非法关押在江汉区二道棚洗脑班。那里的邪党人员为了让陈俊放弃对法轮功的信仰，对陈俊进行酷刑折磨：在墙角面壁罚站三个晚上与四个白天、殴打、上铐、讥笑、讽刺、谩骂、强迫按手印，使用各种行为和方式，天天高压迫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陈俊又被民意街派出所所长及警察洗劫她身上的三百元，她被非法拘留十天，被敲诈三百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九日，江汉区 610 非法组织五、六人非法闯入陈俊家中，抢走四千多元人民币和大法书籍。

然而，在中共二十五年的迫害中，陈俊始终遵循真善忍的原则做人，在精神和身体上，惨遭中共的洗脑和酷刑迫害。如今，陈俊再一次被武汉公、检、法人员构陷，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她面临洪山区法院非法庭审。◇

武汉张慧琼被迫害 家属依法维权遭推诿

【明慧网】武汉法轮功学员张慧琼女士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遭警察绑架、非法拘留。面对司法迫害，张慧琼被迫离家出走，遭当地公安局非法网上通缉。警察、街道办、村委多次骚扰、威胁张慧琼的家属。面对不公，张慧琼的家属依法维权，但控告、举报、信访均遭相关机构的推诿，家属依法提出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也遭相关机构的推诿与不作为。

张慧琼遭迫害情况简述

张慧琼今年三十五岁，大学本科学历，就职于武汉软通动力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国保、花山派出所共五、六名警察在花城家园社区人员的带领下闯到张慧琼的住处，以监控拍到张慧琼发真相资料为借口非法抄家。当晚，花山派出所警察将她劫持到武汉第一拘留所非法行政拘留十五天。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花山派出所警察又对张慧琼进行非法刑拘，当晚把她劫持到武汉第一看守所，因张慧琼未接种新冠疫苗，看守所拒收。一月八日下午，花山派出所警察让家属办理取保候审手续后，张慧琼回到家中。

二零二二年二月，警察打电话让张慧琼去派出所录口供。为避免被进一步迫害，张慧琼被迫离家，遭警察非法网上通缉。

此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警察、花山派出所警察、张慧琼户籍所在地汪集派出所警察，街道办，村委多次上门或者电话骚扰张慧琼家属以及直系亲属，并威胁找不到张慧琼照样判她三年，找不到张慧琼就给担保人判刑等等。

为此，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张慧琼的亲属向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武汉市公安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武汉市公安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花山派出所、湖北省纪委驻省公安厅



纪检组、武汉市监察局邮寄了《解除取保候审撤案申请书》、《解除扣押物品申请书》、《排除非法证据申请书》，以及《刑事控告状》控告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保大队长高飞、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警察孙富利、孙军、舒坦、史雪荣，要求追究他们先抓人，再搜查证据，立案程序违法；对张慧琼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违法，涉嫌滥用职权罪、非法拘禁罪；持空白搜查证搜查行为违法，对个人合法财产扣押不归还违法等等违法行为的责任。并要求解除对张慧琼不当的强制措施，恢复张慧琼的人身自由，依法归还非法扣押的张慧琼的个人合法财产。

同时，家属向武汉市公安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邮寄了《信息公开申请表》，要求公开抄家人员的个人信息、执法视频、公开公安部制发的与《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7〕3号）第十五条相适应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等。

炼法轮功合法 警察在违法

张慧琼的家属认为，相关警察在所谓办案过程中，拿不出任何法律依据。花山派出所警察舒坦还说执法依据属于国家机密。但是修炼法轮功根本就不违法！就是按现行的中国法律，也不能说法轮功是违法的。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了中国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效

力最高的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也没有找到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

办案警察办案拿出不法律依据本身违法，而在所谓的执法过程中又处处违法，因此张慧琼的家属多次向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邮寄《解除取保候审、撤案申请书》、《解除扣押物品申请书》、《排除非法证据申请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多次打电话分局希望分局依法撤案，依法归还非法抄走的东西，分局对此不予任何回复。

张慧琼的家属就相关警察对张慧琼的刑事立案、侦查程序违法，刑事强制措施没有事实依据，刑事侦查行为涉嫌“非法搜查、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非法拘禁罪”、“抢劫罪”、“刑讯逼供罪”、“滥用职权罪”及“徇私枉法罪”等刑事犯罪行为向武汉市公安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法院、湖北信访办、市长信箱、湖北人大、武汉市妇联、武汉市监察局，湖北省纪委驻省公安厅纪检组等相关单位进行控告、举报、信访，却全遭推诿与不作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甚至指使下级基层派出所和街道办人员上门骚扰。

从张慧琼遭迫害至今已接近三年，尽管家属向各单位控告、举报、信访、提出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要求撤案撤销非法通缉及追究相关违法警察的责任，却一直遭层层推诿与不作为，甚至还遭骚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对家属所寄去的任何文书不予回应，家属至今未看到《行政拘留通知书》《扣押物品清单》等相关法律文件，从家中抄走的近万元的合法财产仍未归还，而张慧琼仍遭非法网上通缉。◇